

檔號：HAD SSP DC/13/1/4/11/(2) I

深水埗區議會文件 126/05

環境及食物委員會  
第十一次會議報告

環境及食物委員會於本年九月十五日的第十一次會議，討論了以下事項：

討論事項

- (a) 徹查海麗邨不明臭味(文件 49/05)
- (b) 要求盡快改善海麗邨內臭味問題(文件 50/05)

- 委員會知悉上述兩份文件的內容。兩份文件均關注到近數月前開始海麗邨居民受到不明來歷的臭味滋擾，並要求有關部門盡快解決問題。
- 委員會知悉有關部門以下的回應：
  - (i) 環保署過往數月已展開臭味源頭的調查，並已巡查附近的建築地盤、廁所和垃圾及污水處理設施，但並無發現不正常的情況，而其管轄垃圾轉運站亦運作正常，該署懷疑臭味的源頭不止一個；
  - (ii) 房屋署已對屋邨大廈的排放設施進行檢視，但只發現接駁廚房、浴室和露台的污水渠於地面的沙井排氣喉對低層住戶帶來輕微異味，該署現正安排這方面的改善工作；

- (ii) 渠務署經常安排公眾人士包括深水埗區議員和海麗邨居民代表視察昂船州污水處理廠，而參觀者亦滿意該廠的運作情況；及
  - (iv) 食物環境衛生署的垃圾車行走時間與臭味出現的時間不吻合，而垃圾轉運站及污水處理廠外的道路會每天清掃及經常清洗。
- 委員會知悉，雖然有關部門現時仍未能確定臭味的來源，但一般已加強其管轄設施的清潔工作，委員會並要求下列的跟進行動：
    - (i) 環保署繼續統籌有關的調查工作，並將有關報告，例如垃圾轉運站的操作監控報告及污水處理廠的操作資料，提交委員會參考；
    - (ii) 房屋署提供大廈排氣系統的改善工程時間表，以便配合調查工作的進行；及
    - (ii i) 保護環境及綠化工作小組探討在邨內加種樹木，以增強綠化效果。
- (c) 要求政府盡快成立「食物安全中心」(文件 47/05)
- 委員會知悉文件的內容。文件關注到近年香港屢受食物安全問題的困擾，建議政府設立「食物安全中心」，以加強對食物安全的監控。
  - 委員會知悉福利及食物局的回應表示，政府現正考慮成立包括檢驗及檢疫工作的食品安全中心，其具體操作仍在研究階段，計劃中是將食物環境衛生署的食物專家及漁農自然護理署的動植物專家協調一起，以加強食物安全的保障機制。

- 委員會最後通過以下兩項動議：

(i) 第一項動議：要求政府盡快成立「食物安全中心」

「鑒於接連發生多宗嚴重的食物安全事故，嚴重影響市民對政府在確保食物安全工作的信心。就此，本會促請政府盡快成立「食物安全中心」，以加強處理事故的應變能力和食物安全的監控工作；同時，政府應即時加強食品化驗工作，加大堵截走私食品流入力度和完善信息發放的方式，以重建市民就香港食物安全的信心。」

(ii) 第二項動議：要求政府把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分拆成立食物及藥品安全局專責處理食物安全的工作

「鑑於近月接連發生多宗嚴重的食物安全事故，嚴重影響市民對政府在確保食物安全工作的信心。就此本委員會促請政府盡快成立“食物局”，並脫離“衛生福利及食物局”，獨立處理食物及藥品安全的監控工作，與內地及其他國家聯繫和溝通，制訂有關食物及藥品安全的政策，加強食物及藥品檢驗和預防違例食品和走私食品流入香港，重建市民就香港食物安全的信心。」

- 委員會會後已將上述兩項動議送交行政長官辦公室作考慮。

(d) 香港房屋協會深水埗區地區環境改善方案(文件 51/05)

- 委員會知悉上述方案的內容。有關方案擬為深水埗地鐵站出口的公用地方，加入綠化元素及引入園景美化藝術，令區內遊人在購物之餘，有一個可稍作休息的地點。
- 委員會歡迎上述的改善方案，並希望相關部門從中提供協助，使方案得以落實。

(e) 食環署、九龍西地政處及警務處針對區內環境衛生等問題的行動報告(文件 52/05)

- 委員會知悉文件內容。

## 跟進事項

(a) 改善路磚 定期修補(文件 38/05)

- 委員會知悉路政署已將委員會的建議呈交該署總部作考慮，並已通知分區職員特別留意鋪設視障人士特別路磚的路面情況。

(b) 食環署針對區內環境衛生等問題的行動報告(文件 39/05)

- 委員會知悉有關部門下列的跟進行動：
  - ◇ 食物環境衛生署已向房屋署及有關管理公司提供滅鼠指引並協助南山邨的滅鼠工作。
  - ◇ 漁農自然護理署於八月份在大埔道近西洋菜街北以及東沙島街一帶，共捕捉五隻流浪犬隻，並於該區教育狗主妥善管理狗隻。

(c) 要求儘快覆蓋大坑東龍珠街明渠(文件 30/04)

- 委員會知悉環境保護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至八月繼續到龍珠街明渠巡查及收樣本，但未有在明渠的流水中察見排泄物或廁所紙屑，亦沒有遇上明渠散發臭味的情況。

(d) 栽花植樹，修整平台，建避雨亭，做福街坊(文件 39/04)

- 委員會知悉土木工程拓展署現正檢討有關斜坡的情況。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五年十月十日